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台南市官田區二鎮里實踐街10號
電話：(06)699-1235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7，72	六～三一
(七) 關係人交易	58	三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三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三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9～61	三五～三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6～67	三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68	三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9～70	三七
4. 主要股東資訊	62，71	三七
(十四) 部門資訊	63～65	三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呂 萬 賢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泰茂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茂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茂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茂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泰茂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泰茂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活塞環外銷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89,966 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9%。活塞環外銷收入為泰茂集團營運主軸，且活塞環產品為公司較高毛利之銷售品項，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本會計師認為活塞環外銷收入出貨是否真實發生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將活塞環外銷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十四)，營業收入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四。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二、執行活塞環外銷收入證實性測試，選樣核對原始交易憑證、出口報關單及收款紀錄，檢查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以確認交易是否真實發生。
- 三、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

其他事項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泰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茂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茂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茂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茂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

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茂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朝 欽



楊朝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會計師 李 季 珍



李季珍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0 日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7,382	17	\$	145,785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三）		41,344	4		12,616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584	-		22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121,296	13		127,003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二）		1,144	-		50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7,722	1		11,500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六）		2	-		1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92,168	21		193,410	2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24,808	3		21,382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46,450	59		512,445	5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一）		10,5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32,121	4		30,850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三）		226,089	24		246,097	2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24,802	3		25,930	3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五）		12,617	1		13,281	2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2,197	4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30,953	3		23,446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0,624	1		11,66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79,903	41		351,271	41
1XXX	資產總計	\$	926,353	100	\$	863,716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	310,277	34	\$	260,893	3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四）		9,525	1		4,564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357	-		6,133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46,121	5		46,101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30,709	3		27,39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126	-		18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449	-		1,488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8,615	1		11,12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60	-		33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07,639	44		358,213	4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3,333	-		11,949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5,865	1		5,865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359	-		27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7,536	2		17,248	2
2645	存入保證金		60	-		6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153	3		35,394	4
2XXX	負債總計		434,792	47		393,607	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99,132	43		399,132	46
3200	資本公積		49,792	5		51,750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067	3		29,99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489	2		12,873	2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	19,235)	(2)		685	-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4,321	3		43,556	5
3400	其他權益	(	19,870)	(2)	(	24,329)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453,375	49		470,109	54
36XX	非控制權益		38,186	4		-	-
3XXX	權益總計		491,561	53		470,109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26,353	100	\$	863,71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萬賢



經理人：呂萬傑



會計主管：謝佩瑾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淨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四及三二)	\$ 478,484	100	\$ 541,98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及二五)	<u>419,584</u>	<u>88</u>	<u>461,538</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58,900</u>	<u>12</u>	<u>80,448</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二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7,709	4	26,495	5
6200	管理費用	54,753	11	54,494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80	1	2,203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3,233</u>	<u>1</u>	(<u>1,04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1,075</u>	<u>17</u>	<u>82,151</u>	<u>1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五)	(<u>1,584</u>)	<u>-</u>	<u>68</u>	<u>-</u>
6900	營業淨損	(<u>23,759</u>)	(<u>5</u>)	(<u>1,635</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十九及二五)				
7100	利息收入	651	-	846	-
7190	其他收入	8,640	2	3,22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034)	(1)	(2,207)	(1)
7050	財務成本	(5,282)	(1)	(5,749)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1,266</u>	<u>-</u>	<u>1,42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59</u>)	<u>-</u>	(<u>2,458</u>)	(<u>1</u>)
7900	稅前淨損	(24,518)	(5)	(4,093)	(1)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二六)	(<u>6,383</u>)	(<u>1</u>)	(<u>5,323</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u>18,135</u>)	(<u>4</u>)	<u>1,230</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二、二三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8	-	(\$ 7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500	1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	-	154	-
		<u>3,538</u>	<u>1</u>	<u>(616)</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23	-	(14,267)	(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	-	1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39)	-	2,850	1
		<u>1,489</u>	<u>-</u>	<u>(11,398)</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5,027</u>	<u>1</u>	<u>(12,014)</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108)</u>	<u>(3)</u>	<u>(\$ 10,784)</u>	<u>(2)</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9,273)	(4)	\$ 1,230	-
8620	非控制權益	<u>1,138</u>	<u>-</u>	<u>-</u>	<u>-</u>
8600		<u>(\$ 18,135)</u>	<u>(4)</u>	<u>\$ 1,230</u>	<u>-</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776)	(3)	(\$ 10,784)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668</u>	<u>-</u>	<u>-</u>	<u>-</u>
8700		<u>(\$ 13,108)</u>	<u>(3)</u>	<u>(\$ 10,784)</u>	<u>(2)</u>
	每股盈餘（淨損）（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 0.48)		\$ 0.03	
9810	稀 釋	(\$ 0.48)		\$ 0.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萬賢



經理人：呂萬傑



會計主管：謝佩瑾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96,173	\$ 50,582	\$ 29,039	\$ 9,374	\$ 9,588	(\$ 12,912)	\$ 39	\$ 481,883	\$ -	\$ 481,883
	107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959	-	(959)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99	(3,499)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863)	-	-	(5,117)	-	-	(5,980)	-	(5,980)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1,230	-	-	1,230	-	1,230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16)	(11,417)	19	(12,014)	-	(12,014)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4	(11,417)	19	(10,784)	-	(10,78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58	-	(58)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十九及二三)	2,959	2,031	-	-	-	-	-	4,990	-	4,99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99,132	51,750	29,998	12,873	685	(24,329)	-	470,109	-	470,109
	108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9	-	(69)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16	(616)	-	-	-	-	-
D1	109 年度淨損	-	-	-	-	(19,273)	-	-	(19,273)	1,138	(18,135)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	959	3,500	4,497	530	5,027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235)	959	3,500	(14,776)	1,668	(13,108)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十一及二九)	-	(1,958)	-	-	-	-	-	(1,958)	1,958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附註二三)	-	-	-	-	-	-	-	-	34,560	34,560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99,132	\$ 49,792	\$ 30,067	\$ 13,489	(\$ 19,235)	(\$ 23,370)	\$ 3,500	\$ 453,375	\$ 38,186	\$ 491,5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萬賢



經理人：呂萬傑



會計主管：謝佩瑾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4,518)	(\$ 4,093)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3,986	33,615
A20200	攤銷費用	2,671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233	(1,041)
A20900	財務成本	5,282	5,749
A21200	利息收入	(651)	(846)
A21300	廉價購買利益	-	(74)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266)	(1,42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584	(6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23	5,082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11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56)	2,261
A31150	應收帳款	2,467	24,29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8)	5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778	(33)
A31200	存 貨	(2,288)	(3,9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568)	5,388
A32125	合約負債	4,961	107
A32130	應付票據	(5,776)	(885)
A32150	應付帳款	20	5,6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51	(9,6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0	9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36	4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5,711	61,16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51	84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281)	(5,13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21)	(1,1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660	55,7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7,000)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728)	(12,612)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9,194
B02200	收購子公司	-	(26,98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92)	(9,16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1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8)	(45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	(2,78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6,731)	27,1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70,765	359,05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21,819)	(289,051)
C01300	買回公司債	-	(147,6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128)	(11,03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712)	(1,39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5,98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6,106	(96,01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62	(13,46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11,597	(26,56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5,785	172,34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7,382	\$ 145,7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呂萬賢



經理人：呂萬傑



會計主管：謝佩瑾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80 年 2 月，從事車輛用生鐵鑄片、活塞環連桿等有關汽車引擎零件之鑄造、加工及買賣之內外銷事業。

本公司於 86 年 8 月與國邦鋼鐵公司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公司股票於 96 年 8 月奉准公開發行，同年 10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櫃買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2 年 4 月 18 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 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三及四。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

價值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食材、原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

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

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

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

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

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汽車零配件及電子產品之銷售，並於交付至指定地點時點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餐飲收入

餐飲收入於機關團體或顧客用膳服務完成時認列。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

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應將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

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所得稅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為持續拓展合併公司之營運規模及支應海外轉投資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管理階層決定中國及海外其他地區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優先作永久性投資（其中截至 109 年底未分配盈餘之保留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 110 年 3 月 30 日通過），是以上述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並未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若未來盈餘實際匯回，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認列，該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02	\$ 2,78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7,041	112,25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27,039	30,744
	<u>\$ 157,382</u>	<u>\$ 145,785</u>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定期存款	0.1%~1.62%	1.5%~2.15%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9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金 額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u>10,50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 19,366	\$ -
銀行存款－備償戶	21,978	12,616
	<u>\$ 41,344</u>	<u>\$ 12,616</u>

（一）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年利率為 0.38%~0.6%。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84	\$ 228
<u>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43,444	\$ 145,911
減：備抵損失	22,148	18,908
	<u>\$ 121,296</u>	<u>\$ 127,003</u>
<u>應收帳款—關係人—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54	\$ 506
減：備抵損失	10	-
	<u>\$ 1,144</u>	<u>\$ 506</u>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722	\$ 11,500

(一) 應收票據

因歷史經驗顯示收回可能性極高，是以未予提列備抵損失。

(二)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80 天。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進行交易，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僅以應收帳款立帳日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以立帳日為基準）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120 天	12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3%	20%	100%	
總帳面金額	\$ 114,898	\$ 2,724	\$ 8,282	\$ 19,278	\$ 145,18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43)	(82)	(1,655)	(19,278)	(22,158)
攤銷後成本	<u>\$ 113,755</u>	<u>\$ 2,642</u>	<u>\$ 6,627</u>	<u>\$ -</u>	<u>\$ 123,024</u>

108 年 12 月 31 日

	1～120 天	12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3%	20%	100%	
總帳面金額	\$ 109,553	\$ 9,992	\$ 12,394	\$ 14,706	\$ 146,64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423)	(300)	(2,479)	(14,706)	(18,908)
攤銷後成本	<u>\$ 108,130</u>	<u>\$ 9,692</u>	<u>\$ 9,915</u>	<u>\$ -</u>	<u>\$ 127,737</u>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18,908	\$ 19,960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3,233	(1,041)
外幣換算差額	17	(11)
年底餘額	<u>\$ 22,158</u>	<u>\$ 18,908</u>

(三) 其他應收款

因歷史經驗顯示收回可能性極高，是以未予提列備抵損失。

十、存 貨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 50,180	\$ 43,556
原 料	25,464	43,788
在 製 品	8,732	10,604
半 成 品	58,832	46,903
製 成 品	48,381	48,252
食材及其他	579	307
	<u>\$ 192,168</u>	<u>\$ 193,41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415,861	\$ 456,456
存貨跌價損失	3,723	5,082
	<u>\$ 419,584</u>	<u>\$ 461,538</u>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CTI Holdings Co., Ltd.	投 資 業	100	100	(一)
	福興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投 資 業	100	100	
	浙江池上食品有限 公司	機關團體膳食及中式 快餐業務之經營	60	100	(二)
CTI Holdings Co., Ltd.	Repinsa Zona Libre, S.A.	汽車零配件之買賣	100	100	
	King Ho Holding Co., Ltd.	投 資 業	100	100	
King Ho Holding Co., Ltd.	浙江普禮汽配製造 有限公司	活塞環、椅套、方向盤 套、腳踏墊等相關汽 車零組配件之製造 與銷售	100	100	
福興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錦豪有限公司	五金器具及金屬配件 出口貿易	100	100	
	比安達精密五金 (蘇州)有限公 司	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 件、精密軸承及其五 金件之製造與銷售	100	100	
浙江池上食品有信 公司	嘉興池上食品有限 公司	機關團體膳食及中式 快餐業務之經營	100	100	(三)

(一)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1 月增加投資 CTI Holdings Co.,Ltd.15,097 千元(美金 496 千元)，主要係用以間接投資 Repinsa Zona Libre,S.A.(持股 100%)。

(二)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3 月出資 53,722 千元(人民幣 12,000 千元)，與非關係人共同設立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機關團體團膳及中式快餐業務之經營。該非關係人於 109 年 1 月已完成股款之增資程序，致本公司持股比率由 100%降低為 60%，本公司就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調減資本公積 1,958 千

元，請參閱附註十六及二九。

(三)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於 107 年 3 月與非關係人簽訂股權轉讓協議，約定以人民幣 6,000 千元購入嘉興池上食品有限公司 100%之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機關團體膳食及中式快餐業務之經營，合併公司並自 108 年 7 月起將股權取得日後該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納入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投資關聯企業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非上市（櫃）公司		
富合企業公司	\$ <u>32,121</u>	\$ <u>30,850</u>
	<u>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富合企業公司	20%	20%

富合企業公司主要從事高強度合金鑄造品、模具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u>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u>		
本年度淨利	\$ 1,266	\$ 1,426
其他綜合損益	<u>5</u>	<u>7</u>
綜合損益總額	\$ <u>1,271</u>	\$ <u>1,433</u>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屬自用，兩年度變動表詳附表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20至46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20年
其他	2至5年
機器設備	3至15年
運輸設備	4至6年
辦公設備	3至10年
租賃改良	20年
其他設備	3至3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24,000	\$ 24,255
運輸設備	802	1,675
	<u>\$ 24,802</u>	<u>\$ 25,930</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68</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765	\$ 466
運輸設備	1,612	1,484
	<u>\$ 2,377</u>	<u>\$ 1,950</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09及108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449	\$ 1,488
非流動	<u>\$ 359</u>	<u>\$ 27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運輸設備	1.469%~1.61%	1.46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普禮汽配製造有限公司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依租約 50 年攤銷至 140 年 12 月。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嘉興池上食品有限公司與中國浙江省嘉善縣土地管理局簽訂土地使用權轉讓契約書，其設定使用期限 50 年，自 108 年併購日起按剩餘年限攤銷。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286	\$ 3,17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315	\$ 21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334)	(\$ 4,816)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或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土地、廠房建築、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商譽

商譽係本公司取得子公司 Repinsa Zona Libre, S.A. 股權時所產生，而其 109 及 108 年度帳面價值之變動係淨兌換差額產生。

Repinsa Zona Libre, S.A. 為經營汽車零配件買賣單一業務，故以全公司之資產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合併公司於年度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 Repinsa Zona Libre, S.A. 各項資產可回收金額為評估基礎。該可回收金額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於該財務報導日以市場法及成本法衡量。管理當局相信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

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並未認列任何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109 年度

	專 利 權	商 標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技術作價入股	8,753	25,807	34,560
淨兌換差額	90	268	358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843</u>	<u>\$ 26,075</u>	<u>\$ 34,918</u>
<u>累計攤銷</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攤銷費用	2,671	-	2,671
淨兌換差額	50	-	50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21</u>	<u>\$ -</u>	<u>\$ 2,721</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122</u>	<u>\$ 26,075</u>	<u>\$ 32,197</u>

合併公司之非關係人以專利權及商標權作價 34,560 千元（人民幣 8,000 千元）投資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上述無形資產皆已完成受讓登記。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剩餘效益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3.25 年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標權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未來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評估基礎，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合併公司 109 年度並未認列任何商標權之減損損失。

十七、其他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用品盤存	\$ 10,316	\$ 10,369
預付費用	6,506	6,085
預付貨款	6,286	3,217
其 他	1,700	1,711
	<u>\$ 24,808</u>	<u>\$ 21,38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635	\$ 1,856
存出保證金	9,989	9,811
	<u>\$ 10,624</u>	<u>\$ 11,667</u>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擔保及抵押借款 (附註</u>		
<u>三三)</u>		
銀行借款	\$ 128,000	\$ 128,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56,524	120,000
購料借款	25,753	12,893
	<u>\$ 310,277</u>	<u>\$ 260,893</u>

年 利 率

銀行擔保及抵押借款	1.4%~1.5%	1.5%
信用額度借款	1.5%~1.95%	1.72%~2.15%
購料借款	4.05%	4.35%

(二) 長期借款

	到 期 日	償 還 辦 法	年 利 率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浮動利率借款：					
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111 年 8 月	自 106 年 8 月 2 日起至 111 年 8 月 2 日止。自 106 年 8 月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7% 及 1.95%	\$ 8,333	\$ 13,333
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110 年 7 月	自 105 年 7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4 日止。自 105 年 7 月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4% 及 1.5%	3,615	9,743
				<u>11,948</u>	<u>23,076</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8,615	11,127
				<u>\$ 3,333</u>	<u>\$ 11,949</u>

十九、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5 年 4 月 6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 105 年 4 月 7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上開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有面額 5,000 千元於 108 年 2 月由公司債持有人請求轉換為普通股 296 千股，合併公司已依轉換比例沖銷資本公積－認股權 117 千元，並依其與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2,148 千元。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4 月以現金買回全數流通在外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147,600 千元，產生公司債買回損失 112 千元，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並將權益組成要素轉列為「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3,448 千元。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皆為營業而發生。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應付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	\$ 10,304	\$ 10,529
應付社會保險費	6,024	5,930
應付勞務費	3,086	1,575
應付休假給付	1,016	1,056
應付勞健保費	1,003	605
其 他	9,276	7,695
	<u>\$ 30,709</u>	<u>\$ 27,390</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當地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661	\$ 18,1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25)	(9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7,536</u>	<u>\$ 17,24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8 年 1 月 1 日	\$ 16,832	(\$ 770)	\$ 16,06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79	-	379
利息費用（收入）	189	(9)	180
認列於損益	568	(9)	55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	(2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698	-	69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5	-	9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93	(23)	770
雇主提撥	-	(143)	(143)
108 年 12 月 31 日	18,193	(945)	17,24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50	-	350
利息費用（收入）	137	(8)	129
認列於損益	487	(8)	479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9)	(\$ 2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449	-	44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68)	-	(4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	(29)	(48)
雇主提撥	-	(143)	(143)
109年12月31日	<u>\$ 18,661</u>	<u>(\$ 1,125)</u>	<u>\$ 17,536</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311	\$ 363
推銷費用	96	112
管理費用	62	73
研究發展費用	10	11
	<u>\$ 479</u>	<u>\$ 55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
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0.5%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
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
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438)	(\$ 450)
減少 0.25%	\$ 453	\$ 46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38	\$ 452
減少 0.25%	(\$ 426)	(\$ 43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
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
動情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43	\$ 14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 期間	10 年	10 年

二 三 、 權 益

(一) 股本－普通股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39,913	39,91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
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u>		
股票發行溢價	\$ 37,227	\$ 37,227
合併溢額	23	23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948	7,906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發行溢價（註 2）	2,055	2,055
可轉換公司債已失效認股權（註 3）	4,539	4,539
	<u>\$ 49,792</u>	<u>\$ 51,750</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現金增資保留供員工認購之認股權公平價值列入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註 3：此類資本公積係可轉換公司債已失效認股權所產生，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1 日及 108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9	\$ 959		
特別盈餘公積	616	3,499		
現金股利	-	5,117	\$ -	\$ 0.128

另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8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863 千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022 元）。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虧 損 撥 補 案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 19,235</u>

另本公司董事會於 110 年 3 月 30 日擬議以資本公積 7,983 千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2 元）。

有關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u>(\$ 24,329)</u>	<u>(\$ 12,912)</u>
年初餘額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		
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		
換差額	1,193	(14,267)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之		
份額	5	-
換算國外營運		
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損益		
之相關所得		
稅	(<u>239</u>)	<u>2,850</u>
年底餘額	<u>(\$ 23,370)</u>	<u>(\$ 24,32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u>\$ -</u>	<u>\$ 39</u>
年初餘額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未實		
現損益	3,500	-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之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之份		
額	-	19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關聯企		
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u>-</u>	<u>(58)</u>
年底餘額	<u>\$ 3,500</u>	<u>\$ -</u>

(五) 非控制權益－109 年度

	金	額
年初餘額	\$	-
取得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34,56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		1,138
額－本年度淨利		
非控制權益增加		1,95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530
換算之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	<u>38,186</u>

二四、收 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52,676	\$ 435,533
餐飲收入	<u>125,808</u>	<u>106,453</u>
	<u>\$ 478,484</u>	<u>\$ 541,986</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商品銷售收入項目主要為汽車用零配件及電子產品之銷售，並於交付至指定地點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對商品銷貨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至180天，合約係於商品移轉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帳款。

2. 餐飲收入

餐飲收入於機關團體或顧客用膳服務完成時認列。

(二) 合約餘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u>\$ 584</u>	<u>\$ 228</u>	<u>\$ 2,489</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 九及三二）	<u>\$ 122,440</u>	<u>\$ 127,509</u>	<u>\$ 151,272</u>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u>\$ 9,525</u>	<u>\$ 4,564</u>	<u>\$ 4,457</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4,564	\$ 4,457

二五、稅前淨損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9 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 分利益（損失）	(\$ 1,584)	\$ 68

(二) 利息收入

	109 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	\$ 651	\$ 846

(三) 其他收入

	109 年度	108年度
補助收入	\$ 5,643	\$ -
其 他	2,997	3,226
	\$ 8,640	\$ 3,226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度	108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5,940)	(\$ 1,954)
廉價購買利益	-	74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112)
其 他	(94)	(215)
	(\$ 6,034)	(\$ 2,207)

(五) 財務成本

	109 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261	\$ 5,517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98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	34
	\$ 5,282	\$ 5,749

(六) 折舊及攤銷

	109 年度	108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609	\$ 31,665
使用權資產	2,377	1,950
無形資產	2,671	-
	<u>\$ 36,657</u>	<u>\$ 33,61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037	\$ 26,288
營業費用	8,949	7,327
	<u>\$ 33,986</u>	<u>\$ 33,61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671</u>	<u>\$ -</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119,494	\$ 126,348
勞健保	6,420	9,094
其他	5,020	6,343
	<u>130,934</u>	<u>141,785</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552	5,87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二）	479	559
	<u>3,031</u>	<u>6,433</u>
	<u>\$ 133,965</u>	<u>\$ 148,21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6,226	\$ 108,146
營業費用	37,739	40,072
	<u>\$ 133,965</u>	<u>\$ 148,218</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10%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係為稅前淨損，是以並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

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0,953	\$ 8,39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6,893)	(10,345)
淨 損 失	(\$ 5,940)	(\$ 1,954)

二六、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41	\$ 980
以前年度之調整	(68)	(7)
	<u>1,373</u>	<u>97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756)	(6,29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6,383)	(\$ 5,323)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稅前淨損	(\$ 24,518)	(\$ 4,093)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4,904)	(\$ 81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67
免稅所得	(1,120)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75)	(5,192)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84	62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68)	(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6,383)	(\$ 5,323)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 年度	108 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換算	(\$ 239)	\$ 2,85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10)	154
	<u>(\$ 249)</u>	<u>\$ 3,00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u>	<u>\$ 15</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126</u>	<u>\$ 18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存貨損失	\$ 8,125	\$ 2,719	\$ -	\$ 10,844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10	11	-	221
備抵損失	3,352	754	-	4,1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450	67	(10)	3,507
應付休假給付	290	(87)	-	203
未實現兌換差額	240	317	-	55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592	-	(239)	4,353
虧損扣抵	<u>3,187</u>	<u>3,975</u>	<u>-</u>	<u>7,162</u>
	<u>\$ 23,446</u>	<u>\$ 7,756</u>	<u>(\$ 249)</u>	<u>\$ 30,95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u>\$ 5,865</u>	<u>\$ -</u>	<u>\$ -</u>	<u>\$ 5,865</u>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損失	\$ 9,131	(\$ 1,006)	\$ -	\$ 8,125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04	(294)	-	210
備抵損失	2,716	636	-	3,35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212	84	154	3,450
應付休假給付	316	(26)	-	290
未實現兌換差額	-	240	-	24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742	-	2,850	4,592
虧損扣抵	1,278	1,909	-	3,187
	<u>\$ 18,899</u>	<u>\$ 1,543</u>	<u>\$ 3,004</u>	<u>\$ 23,4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4,657	(\$ 4,657)	\$ -	\$ -
未實現兌換差額	96	(96)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5,865	-	-	5,865
	<u>\$ 10,618</u>	<u>(\$ 4,753)</u>	<u>\$ -</u>	<u>\$ 5,865</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本公司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3,887	116
9,084	118
22,839	119
<u>\$ 35,810</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淨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淨損）之盈餘（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淨損）

	109 年度	108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淨損）	(\$ 19,273)	\$ 1,230

股 數

單位：千股

	109 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淨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 數	<u>39,913</u>	<u>39,87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被 收 購 公 司	主 要 營 運 活 動	收 購 日	收 購 比 例 (%)	移 轉 對 價
嘉興池上食品有限公司(嘉興池上公司)	機關團體膳食及中式快餐業務之經營	108年7月12日	100	RMB 6,000 千元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收購嘉興池上公司係為取得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以擴展營運規模。

(二) 收購對價

收購對價係以現金為之，收購相關成本已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並認列於費用。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嘉 興 池 上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4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10
使用權資產	21,033
流動負債	(<u>287</u>)
	<u>\$ 27,170</u>

(四)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嘉興池上公司
收購對價	\$ 27,096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7,170)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u>(\$ 74)</u>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入）

	金 額
支付對價	(\$ 27,096)
取得子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
本年度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 26,982)</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嘉興池上公司
本年度淨損	<u>(\$ 20)</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8 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淨損如下：

	108 年度
淨 損	<u>(\$ 49)</u>

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合併公司自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收購嘉興池上公司之擬制營業淨損時，管理階層業已將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廠房及不動產公允價值作為折舊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折舊。

二九、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100%降低為 6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浙江池上食品 有 限 公 司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 1,958
權益交易差額	<u>\$ 1,958</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子公司股 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u>1,958</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10,500	\$ 10,500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 339,461	\$ 307,44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00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400,280	365,41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

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損）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損 益	\$ 5,262	\$ 5,179

上述匯率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95,108	\$ 142,590
金融負債	322,225	283,970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808	1,76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

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年利率上升／下降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 1,271 千元及增加 1,414 千元，利率風險尚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占總額 %	金 額	占總額 %
甲 公 司	\$ 23,464	16	\$ 18,071	12
乙 公 司	10,903	8	9,803	7
丙 公 司	3,771	3	7,470	5

合併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營運資金及已取得之銀行融資額度足以支應未來營運所需，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

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9 年 12 月 31 日

	4 個月以內	4 個月 至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6,373	\$ 633	\$ 10	\$ 171
租賃負債	273	44	132	359
浮動利率工具	<u>46,710</u>	<u>146,157</u>	<u>129,590</u>	<u>3,418</u>
	<u>\$ 123,356</u>	<u>\$ 146,834</u>	<u>\$ 129,732</u>	<u>\$ 3,948</u>

108 年 12 月 31 日

	4 個月以內	4 個月 至 6 個月	6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8,732	\$ 261	\$ 762	\$ 1,636
租賃負債	502	251	753	280
浮動利率工具	<u>110,873</u>	<u>102,178</u>	<u>60,052</u>	<u>12,265</u>
	<u>\$ 190,107</u>	<u>\$ 102,690</u>	<u>\$ 61,567</u>	<u>\$ 14,181</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 已動用金額	\$ 183,000	\$ 183,000
— 未動用金額	<u>15,000</u>	<u>5,000</u>
	<u>\$ 198,000</u>	<u>\$ 188,000</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 已動用金額	\$ 182,276	\$ 132,893
— 未動用金額	<u>23,476</u>	<u>-</u>
	<u>\$ 205,752</u>	<u>\$ 132,893</u>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POLI AUTO CORP. (LA)	實質關係人
POLI AUTO INC. (MIAMI)	實質關係人
POLI-AUTO CANADA INC. (CANADA)	實質關係人

（二）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3,546</u>	<u>\$ 1,821</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其收款期間為 1 至 3 個月，與非關係人為 3 至 4 個月。

（三）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 1,154	\$ 506
減：備抵損失		<u>10</u>	<u>-</u>
		<u>\$ 1,144</u>	<u>\$ 50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提列 10 千元之備抵損失。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674	\$ 11,777
退職後福利	<u>220</u>	<u>221</u>
	<u>\$ 11,894</u>	<u>\$ 11,99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海關保證金之擔保品：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978	\$ 12,616
土地	74,357	74,357
建築物	24,880	26,387
	<u>\$ 121,215</u>	<u>\$ 113,360</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浙江池上公司）於 107 年 5 月 16 日與東安縣天成實驗學校（天成學校）簽定食堂托管合同書及其補充協議。根據該合同約定天成學校應將該校食堂承包給浙江池上公司管理，約定承包期限自 107 年 7 月 20 日至 112 年 7 月 19 日。為保證食品安全，浙江池上公司應向天成學校繳納承包保證金為人民幣 400 萬元，其中人民幣 200 萬元以轉帳方式支付天成學校，另人民幣 200 萬元以銀行保函方式提供。惟天成學校未依合同約定安排浙江池上公司進場，該行為已違反合同約定，並導致合同目的無法實現。浙江池上公司決定依法解除合同，並要求天成學校須退還已支付之承包保證金人民幣 200 萬元，合併公司業已透過債權委員會進行相關之法律程序，截至 110 年 3 月 30 日止，該訴訟案件尚未作出判決。

三五、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訂單減少致 109 年度營業收入大幅下降。為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業已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一案，並取得補貼款。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後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該疫情對合併公司之經濟影響。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及新台幣千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06		28.48		\$	88,464	
							(美金：新台幣)				
美	金				768		6.5249			21,876	
							(美金：人民幣)				
人	民	幣			195		4.365			852	
							(人民幣：新台幣)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79	28.48		5,103
			(美金：新台幣)		
人 民 幣		410	4.365		1,790
			(人民幣：新台幣)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523	29.98	\$	105,609
			(美金：新台幣)		
美 金		235	6.976		7,036
			(美金：人民幣)		
人 民 幣		594	4.298		2,553
			(人民幣：新台幣)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00	29.98		9,007
			(美金：新台幣)		
美 金		2	6.976		60
			(美金：人民幣)		
人 民 幣		258	4.298		1,111
			(人民幣：新台幣)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失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4,321)	1 (新台幣:新台幣)	(\$ 2,551)
人 民 幣	4.365 (人民幣:新台幣)	(1,619)	4.298 (人民幣:新台幣)	597
		(\$ 5,940)		(\$ 1,954)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三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財務資訊，依應報導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分析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 公 司	浙江普禮 汽配製造 有限公司	Repinsa Zona Libre, S.A.	福興公司 (註 1)	池上公司 (註 2)	其他(註 3)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109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25,462	\$ 66,134	\$ 1,554	\$ 160,424	\$ 124,910	\$ -	\$ -	\$ 478,48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75,240	13,583	-	17,061	898	-	(106,782)	-
收入合計	<u>\$ 200,702</u>	<u>\$ 79,717</u>	<u>\$ 1,554</u>	<u>\$ 177,485</u>	<u>\$ 125,808</u>	<u>\$ -</u>	<u>(\$ 106,782)</u>	<u>\$ 478,484</u>
部門利益 (損失)	<u>(\$ 26,459)</u>	<u>(\$ 12,839)</u>	<u>(\$ 1,244)</u>	<u>\$ 13,429</u>	<u>\$ 2,764</u>	<u>\$ -</u>	<u>\$ 590</u>	<u>(\$ 23,759)</u>
利息收入								651
外幣兌換損失								(5,940)
財務成本								(5,282)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12
稅前淨損								<u>(\$ 24,518)</u>
部門資產	<u>\$ 811,915</u>	<u>\$ 123,298</u>	<u>\$ 62,199</u>	<u>\$ 196,564</u>	<u>\$ 118,263</u>	<u>\$ 152,159</u>	<u>(\$ 538,045)</u>	<u>\$ 926,353</u>
108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78,914	\$ 72,043	\$ 8,107	\$ 176,469	\$ 106,453	\$ -	\$ -	\$ 541,986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89,939	21,117	-	37,422	-	-	(148,478)	-
收入合計	<u>\$ 268,853</u>	<u>\$ 93,160</u>	<u>\$ 8,107</u>	<u>\$ 213,891</u>	<u>\$ 106,453</u>	<u>\$ -</u>	<u>(\$ 148,478)</u>	<u>\$ 541,986</u>
部門利益 (損失)	<u>(\$ 8,917)</u>	<u>(\$ 8,438)</u>	<u>(\$ 1,454)</u>	<u>\$ 17,859</u>	<u>(\$ 1,091)</u>	<u>\$ -</u>	<u>\$ 406</u>	<u>(\$ 1,635)</u>
利息收入								846
外幣兌換損失								(1,954)
財務成本								(5,749)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99
稅前淨損								<u>(\$ 4,093)</u>
部門資產	<u>\$ 797,142</u>	<u>\$ 130,647</u>	<u>\$ 66,467</u>	<u>\$ 174,233</u>	<u>\$ 77,159</u>	<u>\$ 168,411</u>	<u>(\$ 550,343)</u>	<u>\$ 863,716</u>

註 1：福興公司包括錦豪有限公司及比安達精密五金(蘇州)有限公司。

註 2：池上公司包括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及嘉興池上食品有限公司。

註 3：其他包括 CTI Holdings Co., Ltd.及 King Ho Holding Co., Ltd.。

部門利益(損失)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利益)。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銅螺母及軸承	\$ 169,386	\$ 201,142
餐飲及團膳	125,808	106,453
活 塞 環	104,955	125,016
沖 壓	38,839	40,511
TIMING KIT	14,551	15,860
電子零件產品	7,899	12,635
ACCESSORIES	5,982	13,622
其 他	11,064	26,747
	<u>\$ 478,484</u>	<u>\$ 541,986</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及巴拿馬。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台 灣	\$ 125,462	\$ 178,914
中 國	351,468	354,965
巴 拿 馬	1,554	8,107
	<u>\$ 478,484</u>	<u>\$ 541,986</u>

	非 流 動 資 產	資 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132,228	\$ 142,244
中 國	136,749	115,891
巴 拿 馬	27,363	29,029
	<u>\$ 296,340</u>	<u>\$ 287,16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 A (註)	<u>\$ 125,786</u>	<u>\$ 138,285</u>

註：係來自銅螺母及軸承收入。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奇岩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0	<u>\$ 10,500</u>	6.39	<u>\$ 10,500</u>	

註：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2)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
0	本公司	浙江普禮汽配製造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668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	0.14
		比安達精密五金(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2	收款期間為 3 個月	0.01
1	浙江普禮汽配製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74,005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	15.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222	收款期間為 1 個月	1.86
			2.	銷貨收入	13,590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	2.8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84	收款期間為 2 個月或採預收方式	0.19
		Repinsa Zona Libre, S.A.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0	收款期間為 3 個月	0.09
2	比安達精密五金(蘇州)有限公司	浙江普禮汽配製造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7,06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	3.57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52	收款期間為 2 個月	0.32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美金及人民幣為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TI Holdings Co., Ltd.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業	\$ 214,566	\$ 214,566	6,892,245	100	\$ 148,066	(\$ 14,031)	(\$ 13,717)	差異係逆流交易未實現損失
	富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和平東路 30 巷 13 號 1 樓	高強度合金鑄造品 模具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22,646	22,646	3,252,000	20	32,121	6,332	1,266	
	福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業	99,687 (RMB 20,500,000)	99,687 (RMB 20,500,000)	5,000,000	100	167,269	12,017	11,978	差異係側流交易未實現利益
CTI Holdings Co., Ltd.	Repinsa Zona Libre, S.A.	Local 7, Building 33, Zona Libre de Colon, Panama	汽車零配件之買賣	80,462 (USD 2,495,693)	80,462 (USD 2,495,693)	1,000,000	100	68,739	(1,244)		
	King Ho Holding Co., Ltd.	12th Floor, Ruttonjee House, 11 Duddell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投資業	133,992 (USD 4,392,684)	133,992 (USD 4,392,684)	6,552,747	100	83,373	(12,786)		
福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錦豪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五金器具及金屬配件出口貿易業	32,185 (USD 1,000,000)	32,185 (USD 1,000,000)	1,000,000	100	14,508	(717)		

註 1：僅須列示本公司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各被投資公司認列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美金及人民幣為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損失)(註 2)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浙江普禮汽配製造有限公司	活塞環、椅套、方向盤套、腳踏墊等相關汽車零組配件之製造與銷售	\$ 186,316 (USD 6,542,000)	(2) King Ho Holding Co., Ltd.	\$ 123,984 (USD 4,353,357)	\$ -	\$ -	\$ 123,984 (USD 4,353,357)	(\$ 12,786)	100	(\$ 12,786) (2)B.	\$ 83,346	\$ -
比安達精密五金(蘇州)有限公司	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精密軸承及其五金件之製造與銷售	142,400 (USD 5,000,000)	(2) 福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478 (RMB 20,500,000)	-	-	89,478 (RMB 20,500,000)	16,552	100	16,552 (2)B.	153,869	-
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	機關團體團膳及中式快餐業務之經營	87,296 (RMB 20,000,000)	(1) 係以本公司自有資金投資	49,530 (USD 1,739,130)	-	-	49,530 (USD 1,739,130)	2,845	60	1,707 (2)B.	57,279	-
嘉興池上食品有限公司	機關團體團膳及中式快餐業務之經營	21,484 (RMB 4,922,040)	(3) 係以浙江池上食品有限公司自有資金投資	-	-	-	-	(399)	60	(2,490) (2)B. (註 4)	22,63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 262,992 (USD 6,092,487) (RMB 20,500,000)	\$ 262,992 (USD 6,092,487) (RMB 20,500,000)	\$ 272,02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

註 3：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 453,375×60%＝272,025

註 4：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係本期損失 399 千元及減計資產公允價值攤銷 2,091 千元。

註 5：相關金額係按期末一美金等於新台幣 28.48 元及一人民幣等於新台幣 4.3648 元之匯率換算。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 司 名 稱	交 易 對 象	與 交 易 對 象 之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交 易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本 公 司 比安達精密五金（蘇州）有限公司	浙江普禮汽配製造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銷 貨	\$ 668	一般交易價格	3 個 月	無重大差異	\$ 122	0.3	\$ -
	比安達精密五金（蘇州）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進 貨	13,590	一般交易價格	2 個月或採預付方式	無重大差異	(1,784)	(13)	3,951
			銷 貨	74,005	一般交易價格		無重大差異	17,222	40	1,104
	浙江普禮汽配製造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17,061	一般交易價格	2 個 月	無重大差異	2,952	8	90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世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20,265	8.56%
呂 萬 賢	3,331,046	8.34%
呂 萬 豪	2,969,220	7.43%
惠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33,974	7.10%
世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70,559	6.9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泰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8,357	\$ 144,215	\$ 429,307	\$ 7,855	\$ 13,312	\$ 1,848	\$ 16,697	\$ 244	\$ 691,835
增 添	-	-	7,935	450	153	-	3,082	-	11,620
處 分	-	-	(2,721)	-	(3,852)	-	-	-	(6,573)
重 分 類	-	-	1,235	-	-	-	-	-	1,235
淨兌換差額	-	(436)	4,601	56	19	29	50	-	4,319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8,357</u>	<u>\$ 143,779</u>	<u>\$ 440,357</u>	<u>\$ 8,361</u>	<u>\$ 9,632</u>	<u>\$ 1,877</u>	<u>\$ 19,829</u>	<u>\$ 244</u>	<u>\$ 702,436</u>
<u>累計折舊</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0,541	\$ 344,826	\$ 5,561	\$ 11,382	\$ 239	\$ 13,189	\$ -	\$ 445,738
折舊費用	-	5,916	21,216	1,022	700	88	2,667	-	31,609
處 分	-	-	(1,056)	-	(3,852)	-	-	-	(4,908)
淨兌換差額	-	161	3,661	42	16	5	23	-	3,908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76,618</u>	<u>\$ 368,647</u>	<u>\$ 6,625</u>	<u>\$ 8,246</u>	<u>\$ 332</u>	<u>\$ 15,879</u>	<u>\$ -</u>	<u>\$ 476,347</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8,357</u>	<u>\$ 67,161</u>	<u>\$ 71,710</u>	<u>\$ 1,736</u>	<u>\$ 1,386</u>	<u>\$ 1,545</u>	<u>\$ 3,950</u>	<u>\$ 244</u>	<u>\$ 226,089</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8,357	\$ 135,869	\$ 434,898	\$ 8,147	\$ 12,590	\$ 1,924	\$ 14,169	\$ 244	686,198
由企業合併取得	-	10,102	-	-	-	-	-	-	10,102
增 添	-	236	5,968	14	1,009	-	3,016	-	10,243
處 分	-	-	(1,387)	-	(136)	-	(391)	-	(1,914)
重 分 類	-	-	1,814	-	-	-	-	-	1,814
淨兌換差額	-	(1,992)	(11,986)	(306)	(151)	(76)	(97)	-	(14,60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8,357</u>	<u>\$ 144,215</u>	<u>\$ 429,307</u>	<u>\$ 7,855</u>	<u>\$ 13,312</u>	<u>\$ 1,848</u>	<u>\$ 16,697</u>	<u>\$ 244</u>	<u>\$ 691,835</u>
<u>累計折舊</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2,648	\$ 331,749	\$ 4,781	\$ 10,893	\$ 157	\$ 12,292	\$ -	\$ 422,520
由企業合併取得	-	3,792	-	-	-	-	-	-	3,792
折舊費用	-	5,075	23,408	996	751	91	1,344	-	31,665
處 分	-	-	(1,319)	-	(136)	-	(391)	-	(1,846)
淨兌換差額	-	(974)	(9,012)	(216)	(126)	(9)	(56)	-	(10,393)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70,541</u>	<u>\$ 344,826</u>	<u>\$ 5,561</u>	<u>\$ 11,382</u>	<u>\$ 239</u>	<u>\$ 13,189</u>	<u>\$ -</u>	<u>\$ 445,738</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8,357</u>	<u>\$ 73,674</u>	<u>\$ 84,481</u>	<u>\$ 2,294</u>	<u>\$ 1,930</u>	<u>\$ 1,609</u>	<u>\$ 3,508</u>	<u>\$ 244</u>	<u>\$ 246,097</u>